

**FICTION 100**  
*AN ANTHOLOGY OF SHORT STORIES*



**世界经典小说100篇**  
(下册)

卡夫卡等◎著 陈登颐◎译

时代文海出版社

**FICTION 100**  
*AN ANTHOLOGY OF SHORT STORIES*



世界经典小说100篇

(下册)

卡夫卡等◎著 陈登颐◎译

时代文海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世界经典小说100篇：全3册 / 卡夫卡 (Kafka, F.) 等 著；陈登颐 译.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2013.5

ISBN 978-7-5387-4210-7

I . ①世… II . ①卡… ②陈… III .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世界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世界 IV . ①I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096766号

出品人 陈琛

产品总监 郭力家

选题策划 方伟

责任编辑 付娜

装帧设计 孙利

排版制作 周艳云

本书著作权、版式和装帧设计受国际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

本书所有文字、图片和示意图等专用使用权为时代文艺出版社所有

未事先获得时代文艺出版社许可

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图表、电子、影印、缩拍、录音和其他任何手段

进行复制和转载，违者必究

## 世界经典小说100篇

卡夫卡等 著 陈登颐 译

---

出版发行 / 时代文艺出版社

地址 /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时代文艺出版社 邮编 / 130011

总编办 / 0431-86012927 发行部 / 0431-86012957 北京开发部 / 010-63108163

网址 / [www.shidaicn.com](http://www.shidaicn.com)

印刷 / 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 / 710 × 1000 毫米 1 / 16 字数 / 1664 千字 印张 / 105

版次 /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 240.00 元

---

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回印厂调换

# 目 录

## CONTENTS

- 001 黄金海岸 [美]詹姆斯·艾伦·麦克弗森  
*Gold Coast* by James Alan McPherson
- 023 无影无踪 [美]大卫·麦登  
*No Trace* by David Madden
- 046 斯莱德尼·瓦什塔 [英]赫克托·休·芒罗(萨基)  
*Sredni Vashtar* by Hector Hugh Munro [Saki]
- 051 四个夏天 [美]乔伊斯·卡罗尔·奥茨  
*Four Summers* by Joyce Carol Oates
- 071 国家的宾客 [爱尔兰]弗兰克·奥康纳  
*Guests of the Nation* by Frank O'Connor
- 083 利奥诺拉小姐的临行一瞥 [美]彼得·泰勒  
*Miss Leonora When Last Seen* by Peter Taylor
- 107 白夜 [俄]费奥多尔·陀思妥耶夫斯基  
*White Nights* by Fyodor Dostoevsky
- 151 长跑运动员的孤寂 [英]艾伦·西利托  
*The Loneliness of the Long-Distance Runner* by Alan Sillitoe
- 184 傻子吉姆佩尔 [美]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  
*Gimpel the Fool* by Isaac Bashevis Singer
- 198 马里奥与魔术师 [德]托马斯·曼  
*Mario and the Magician* by Thomas Mann
- 233 一桶阿蒙蒂拉白葡萄酒 [美]埃德加·爱伦·坡  
*The Cask of Amontillado* by Edgar Allan Poe

- 240 混迹人群中的人 [美] 埃德加·爱伦·坡  
*The Man of the Crowd* by Edgar Allan Poe
- 247 伊凡·伊里奇之死 [俄] 列夫·托尔斯泰  
*The Death of Ivan Ilych* by Leo Tolstoy
- 294 败坏了哈德莱堡的人 [美] 马克·吐温  
*The Man That Corrupted Hadleyburg* by Mark Twain
- 338 没有脾气的人 [英] 凯瑟琳·曼斯菲尔德  
*The Man Without a Temperament* by Katherine Mansfield
- 351 园会 [英] 凯瑟琳·曼斯菲尔德  
*The Garden Party* by Katherine Mansfield
- 365 边远公署 [英] 威廉·萨默塞特·毛姆  
*The Outstation* by William Somerset Maugham
- 392 小兵 [法] 居伊·德·莫泊桑  
*Little Soldier* by Guy De Maupassant
- 399 代笔者巴特贝 [美] 赫尔曼·梅尔维尔  
*Bartleby, the Scrivener* by Herman Melville
- 430 坟墓 [美] 凯瑟琳·安妮·波特  
*The Grave* by Katherine Anne Porter
- 436 泼辣女人 [美] 詹姆斯·法尔·鲍尔斯  
*The Valiant Women* by James Farl Powers
- 446 密室 [法] 阿兰·罗伯-格利耶  
*The Secret Room* by Alain Robert-Grillet
- 451 孪生儿 [英] 穆里尔·斯帕克  
*The Twins* by Muriel Spark
- 460 菊花 [美] 约翰·斯坦贝克  
*The Chrysanthemums* by John Steinbeck

- 471 马克海姆 [英] 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  
*Markheim* by Robert Louis Stevenson
- 486 慈善访问 [美] 尤多拉·韦尔蒂  
*A Visit of Charity* by Eudora Welty
- 492 乡村医生 [俄] 伊凡·屠格涅夫  
*The Country Doctor* by Ivan Turgenev
- 501 殉道者圣伊曼纽尔 [西班牙] 米盖尔·德·乌纳穆诺  
*Saint Emmanuel the Good, Martyr* by Miguel De Unamuno
- 531 发电机之神 [英] 赫伯特·乔治·威尔斯  
*The Lord of the Dynamos* by Herbert George Wells
- 539 快成年的小子 [美] 理查德·赖特  
*The Man Who Was Almost a Man* by Richard Wright
- 552 核桃林 [日] 井上靖  
*Walnut Forest* by Inoue Yasushi
- 574 刽子手 [法] 奥诺雷·德·巴尔扎克  
*Executioner* by Honoré de Balzac
- 582 看不见的珍藏 [奥地利] 斯蒂芬·茨威格  
*The Invisible Collection* by Stefan Zweig

# 黄金海岸

[美] 詹姆斯·艾伦·麦克弗森

## 一

那年春天，我空有满腹经纶，却落拓风尘，一文不名，只好去当管屋人。当时我年纪还轻，手头松，我梦想有朝一日会脱颖而出，飞黄腾达，实现自己的理想，许多书的护封上都印有我的小传，写道：“……他熟悉各阶层的生活，曾擦过皮鞋，也当过卖文为生的自由作家、厨房的三等仆役、管屋人……现在他发迹了，得意了……”差不多每天晚上我都做着这种甜蜜的美梦。我以前从未当过管屋人，说实在的，也不必去当，但很可能恰恰是因为这一点，我才去当了管屋人。现在事隔多年，回想起来，当时很可能是出于放浪形骸的心理，心想干了管

---

詹姆斯·艾伦·麦克弗森（1943—），美国短篇小说家和散文家，当代美国最优秀的黑人短篇小说作家之一。他的短篇小说集《活动空间》获得1978年的普利策文学奖，他也成为美国历史上第一位获得此奖项的非洲裔短篇小说家。而他的另一篇短篇小说《黄金海岸》曾获大西洋学会1968年最佳短篇小说奖，并被选入《1969年美国最佳短篇小说集》和《一百年来最佳美国短篇小说集》（2000）。1981年，他获得麦克阿瑟奖；2011年，他获得安格尔奖。他的作品曾登上27家报纸杂志，被选入7部短篇小说集，并被选为“美国最佳散文集”，其代表作还有《呼声》（1968）、《蟹饼》（1998）等。

屋的行业，也可以并不真的成为管屋人。要是我去参加晚会或是联谊会，当别人问起我干什么行业，我就可以用两只大拇指钩住背心口袋，潇洒自如地说：“行业嘛，我是个没有满师的管屋人。”嬉皮士会认为这是种颓废的表现，对我大为赏识，而哲学学者们、律师们和商业界人士们表面上会劝我别为地位低微而烦恼，暗中却在纳闷，心想这小子怎么会闯进这晚会里来的，而感到不痛快，这会使我感到惬意。

“没满师的管屋人是什么意思啊？”他们会问我。

我就回答：“我还没有拿到工作证，现在还在学习。我得学会好多复杂的事情，才能拿到工作证，独立看管一座大楼。”

“什么事情？”

“比如说，要注意进来的是哪种人，哪个种族。”

“注意种族干啥？”

“因为，”我总是放低声音，环顾四周，好像害怕有人偷听似的，“你得时时留神，看有哪些犹太人或是黑人想溜进大门。”

听的人肯定会义形于色地愤愤地说：“真不像话。”

于是我巧妙地加上一句：“这是一门艺术。”

那人停了一会儿，总是忍不住要问：“你自己是黑人，怎么能叫自己的同胞吃闭门羹呢？”

我一听这话便装得很扫兴的样子说：“并不是我让他们吃闭门羹。我担任的就是这么个职务，他们要是进来，我就得尽可能使他们难堪。不过情况在变化。”

于是和我讲话的那个人就怀疑地瞅着我。

我便下结论说：“这是管屋人的客观规律。”

看见那人磨磨蹭蹭地走开了，便在他后面喊道：“别对我不高兴啦，这讨嫌的职务总得有人干呀！”这使他感到相当窘。

我照管的那座大楼坐落在哈佛广场上，建成有好多年了，样子有些陈旧。康拉德·艾肯曾在这儿住过。在黄金海岸欣欣向荣时期，哈佛区还没有建起那些著名的大厦以前，这座大楼曾经是富人的世外桃源。回忆以前盛况已有隔世之感，现在它只不过是那个时代硕果仅存的几个遗迹之一。休息厅相当宽敞，天花板很高，屋梁是用很粗的红木造的。地面全部用清一色大理石铺就，全部窗户都安

上了雕花铁栏。厅里还装有一架老式的大楼内部电话，已经破旧不堪，停止使用了。每一套公寓都砌有一只小壁炉，甚至还装有大浴缸和抽水马桶。我解手的时候，总有点纳闷，当年是哪些达官显贵把这些新设备用旧的。一到那里我就想起当年那些富户而悠然神往。

住户们使这座建筑物变得古老，显得可笑。它位于那些著名的大楼群和哈佛广场之间，交通方便，我本来以为住在里面的都是一批嬉皮士、前途有指望的年轻工作妇女和形形色色的大学毕业生。然而不然，它的大部分住户是老处女、有钱的寡妇、阴阳怪气的中年男子和搞同性恋的小伙子，此外也有几对夫妇和一位单身的教师。没有人到这儿宿夜，傍晚时分也没有人在静悄悄的过道里走动。有时我为好奇心所驱使，真想敲敲某个住户的门，突然出现在他的面前，听一听他惊恐的喘息声。

春天来到剑桥，在查尔斯河的下游河畔，许多幸福愉快的大学生在谈情说爱，而一些眼光忧郁的中年人，则倚在桥栏上观看他们。这个时候人们都很活跃，商业学院里的教职员们都在计算他们要赚的钱，哈佛区的那些大楼都在清理房间，广场上一些留胡须的侍者正在把餐桌摆出来，期待那些暑期补习的用功的学生前来就餐。空气里洋溢着冬去春来的气息。那位老监工詹姆斯·沙利文本来要清除这座大楼的垃圾，可是为春天气息所感染，从此不干活了，把他的三只破旧的垃圾桶都交给我，命令我楼上楼下到处跑，低三下四地把那些老处女房客吃剩下来的残羹冷炙统统拾掇干净。

那时我生活相当富裕，我有自己的一套公寓，有一个聪颖伶俐的女朋友、一架立体声收音机、两只扬声器、一把破椅子、一只餐叉，好歹有个职业，还有强烈的进取心。我有这一切，加上年华正茂，生活得蛮好的，因此我有点怜悯沙利文了。他在这座大楼里整整干了三十年。它的整个历史，都记录在他肚里那本账上，正好像他自己的一生都记录在脸上的皱纹里一样。可是辛辛苦苦干了三十年，他还是两手空空，只剩下一只脾气乖戾、性情狂暴的狗，一个几乎和那条狗一样癫狂的老伴儿和三只猫，还得了个慢性黏液囊炎和急性近视症，愁烦得以酒浇愁，成天醉醺醺的。他七十好几，几乎迈不动步子了。经营这座大楼的房地产公司每个星期只付给他二十二块钱的一张支票，戋戋微款不够开销，公司有点过意不去，想了个讨好他的歪点子，叫他自个儿不干活，光监督我干活。

我第一天当照管大楼的工友，手脚利索地把那三只满溢的垃圾桶从大楼里拖

出来。他坐在休息厅里他坐惯的那条长凳上，穿一条打补丁的松松垮垮的蓝布裤子，老态龙钟，没精打采地抽着烟卷。他烟瘾大，抽起来一根接一根。我很快注意到，他存心把烟灰和烟蒂都抖落到地板上，并且故意踩得稀巴烂，把地板上抹得黄一块灰一块的。然后他一边呼哧呼哧，用鞋子吃力地把这摊烟丝的污渍，蹭到长凳下边去，一边像老猫似的默默地盯着我把一桶一桶的垃圾拖到外面，运到紧挨着大楼的垃圾处理站去。我干完活以后，他便送给我两只旧盘子，叫我拿去充实自己的厨房，并且开始给我一些忠告了。

“看在主的分上，坐下来，歇歇脚吧。”他对我说。

我挨着他旁边坐在那条长凳上，他从卫生衫口袋里掏出一只压扁了的纸烟盒。我接过他递给我的一根皱巴巴的卷烟。

“现在我要向你谈些金玉良言，这对于你在大楼里混事，是有帮助的。”

我洗耳恭听。

“要是谁差遣你这呀那呀的干些额外的活，你一定得向他们索取小费。”

我请他放心，说我一定会索取的。

“他们既然住得起这公寓大楼，就付得起小费。这些杂种！”

“可不是。”我又让他宽下心来。

“还有一点，”他又叮嘱我，“要是这些姑娘们把猫粪弄到你面前，别理她们，这不是你干的活。你叫她们装进袋子，自己拿出去倒掉。”

我提醒他，我很知道自己的身份，绝不会倒猫粪之类乌七八糟的东西。他透过那副厚玻璃杯底般的眼镜瞅着我。他自己那模样就像一只老猫。瞅了半天，终于说了句：“对啊，要是他们还想把猫粪偷偷地倒进垃圾桶里，你可得叫那些狗杂种掏钱，他们掏得起。”说罢，他把第七根烟蒂掐灭扔到地板上，踩得烂乎乎的，接着又点上第八根卷烟，“我在这儿干了三十年，从来没有给他们倒过猫粪，你也别倒。”

“我要到上面去洗手。”我说。

“记住，”他在我后面喊道，“谁叫你倒猫粪也别听。”

我再次向他保证，不管是谁，哪怕是大楼里最漂亮的姑娘叫我干这事，我也绝对不干。我乘着电梯上楼的时候打定主意，再也不倒猫粪，心里怪舒坦。反正这座大楼里本来就没有漂亮的姑娘。

我从来没有打听他来这儿以前的职业，可是我确实知道，他在座大楼里当

管屋人算是这辈子爬到顶了。他目睹过两代有钱的市民经过这座大楼往哈佛广场去。他多次亲眼见过主管大楼的人，骑着白马到那个广场去，把有钱人的子女送进社会，开店做买卖，捞钱，生儿育女，然后又把他们的子女送回来，周而复始，循环不已。他观看这个循环的过程，看了大半辈子。当年他年轻力壮，能把垃圾桶拖到大楼外面去，可是现在年老力衰，再也拖不动了，他满怀怨恨。

他是爱尔兰人，既然他自己没有什么本事，他就为爱尔兰人的成就而自豪。当弗兰克·奥康纳在哈佛的时候，他结识了这位作家。他多次告诉我，奥康纳每天往哈佛广场去的时候，总要停下来和他聊聊。他也认识詹姆斯·迈克尔·柯利。他记得最鲜明生动的一个镜头是多年以前的某一天，他和詹姆斯·柯利坐在波士顿的一家酒吧里间，柯利雇用的一个外勤人员走进来说：“喂，詹姆斯，那个犹太人索尔·伯恩斯坦想见你。”柯利用他那种使人听了就忘不了的低沉的嗓门儿对詹姆斯·沙利文说：“咱们去看看这位以色列的王子吧！”他回忆的这些生动而琐屑的往事共有一百来件，他讲得眉飞色舞，我也总是恭顺地把垃圾桶搁在一边，假装听得津津有味。要知道他在哈佛区的一个地下室里待了整整大半辈子，值得回忆的也仅仅是这几件珍贵的事啊！虽然这些事对我毫无价值，可是我知道这些事是他大半辈子人生的反映，也是他有生以来最幸福的几个瞬间。他把这些廉价出售给我（年轻人的时间是不值钱的），只要我在这片刻工夫间心不在焉地听他讲，他就心满意足了。本来嘛，社会是买主的市场。

## 二

在那些日子里，我相信自己赋有无限敏锐的洞察力，每天兴致勃勃地倒垃圾桶。特别是我打听到我们大楼有五十户左右，都有不平凡的遭遇以后（如果我想用生花妙笔渲染一下的话，这些事都会成为脍炙人口的逸事），我对这几家住户竟好奇得入了迷。我仔细观察他们的反常行径、他们家的来客以及他们的饮食习惯。我猎奇成癖，居然想在垃圾堆中一件件搜寻，多亏我用理智克制了自己，才没有干这种蠢事。可是翻翻垃圾堆最上面一层东西，还不至于把手弄得太脏，于是我翻翻弄弄，想象力驰骋开了。到六月下旬，我已发现了不少资料，足够写成一部亨利·米勒式的篇幅不大又质朴平易的小说。其中最生动有趣的是：

1. 二十四号房间的那位夫人是帕迪尤卡学院的校友。

2. 五十五号的两口子每星期至少交媾五次，而那个女人居然还不知道服用避孕药。

3. 三十六号的老夫人每月还有不方便的事情。

4. 五十六号的两个胖家伙每晚要吃多得出奇的辣椒粉。

5. 五十四号的那个胖子，喂养了一公一母两条狗，这两条狗已经结婚，可是他至今还在打光棍。

6. 六十三号的那个中年单身汉经常扔出花朵，数量之多，确实惊人。

不过我进展到底太慢，就像蜗牛爬行，我为此而烦恼。有一天我在休息厅里遇见詹姆斯老汉，承认自己太不行。他坐在那张长凳上一根接一根地抽烟，把烟蒂扔到我刚打过蜡的地板上，踩得烂糟糟的。“那么，你想知道房客们的情况吗？”他说话的时候，用那双猫眼睛闪闪烁烁地盯着我。

我点点头。

“嗯，首先你得注意，这里有多少犹太人。”

“我没注意到有多少犹太人。”我说。

他诧异地瞅了我一眼。

“嗯，有一些。”我赶紧补充了一句，我很珍惜自己的洞察力，害怕反应迟钝了会被他看轻。

“有一些，见鬼！”他说，“这儿的犹太人比哪种人都多。”

“你怎么断定的？”

他又阴阳怪气地瞄了我一眼，问道：“你想这么多垃圾从哪儿来的？”他朝我那几只装得鼓鼓的垃圾桶轻轻地点点头。我顺着他的眼光一看，发现一根面条挂在边上晃呀晃的，快掉下来了，立刻把它撂进去。“对啊，”他往下发表他的高见，“世界上就数犹太人吃得最多，还净捡好的吃。”

于是我承认自己乳臭未干，见识太浅，说我原先还以为犹太人吃得很少，只要每天上银行的时候不饿得晕倒就行了。

“不对！”他加重语气回答，“俗话说得好，‘赶快上饭馆，别让犹太人抢了先。’怎么，你没有听说吗？”

我悲哀地摇摇头。

“有些饭馆里，看见犹太人来了，就赶忙把桌子上免费供应的洋葱和腌菜拿掉，你不知道吗？”

我感到羞愧难当，低下头来理那一大堆垃圾。

他步履艰难地走到我的垃圾桶跟前，用手拨拉着那些吃剩的面条和四十七号倒出来的皱巴巴的卫生纸，拨拉了几秒钟以后他捡出一只空陶土罐。“看看，”他得意洋洋地说，“美味食品，没错。”

“这是四十四号扔出来的。”我说。

“你就知道这些，还有呢？”他的口气就像个万事通，“1946年有个瑞典姑娘搬到那儿去，找了个犹太姑娘和她同房间住。后来，那个瑞典姑娘搬出去了，从此以后楼上那儿就成了犹太人的王国，直到现在。”

我回忆起住在四十四号的是两口子，他们扔出的东西可不少，有皮尔斯牌子的罐头食品，芝华士的瓶子，各种各样的破唱片以及过期的《万年青》和《现实主义》杂志。

“你说得对。”我说。

“敢情，”他用不容置疑的口气接着说，“任何地方都能发现他们，哪怕他们自以为悄悄溜过的时候，我也能发现他们。”他俯下身体，朝我挨近些，用谈体己话的声调说：“不过，你可得小心，在大庭广众之间可别说他们的坏话。要不，反诽谤同盟就会找你的麻烦。”

就在这时，他的老伴儿从二楼上尖声唤他，那只狗也凑热闹，直往门上扑。他痛苦地走进电梯，又叮嘱一句：“别在大庭广众之间议论他们。你不知道在座的都有谁，反诽谤同盟会把你讲的话一笔一笔记下来。”沙利文并非真的厌恶犹太人，只不过看到谁比自己富裕，有点嫉恨罢了。他之所以喜欢我，有几个原因。首先，我看起来刻苦耐劳，喜欢运垃圾。其次，我肯听他讲话，而且带着尊敬的神态，哪怕他翻来覆去说车轱辘话，我也流连不去，表示渴望向他讨教，仿佛没有吸取他的智慧就混不下去。

他们老两口住在二楼。他那套房间很脏，因为他俩都老弱多病，行动很不方便。他的老伴儿把垃圾扫到过道里。我刚把他们住屋附近那一片地板用拖把拖洗过，打过蜡，可是不到两个小时，地上准会出现一层脏东西、油腻和揉碎的烟末，从他们的门口一直铺到过道那一头。他们的门口还散发出一股猫狗的和行将就木的老人的难闻气味。我无论如何也不想上他们家里去，因为我对之怀着一种莫名的恐惧。

我发现沙利文老夫人是从南非来的，她喜爱动物远远胜过喜欢人。她脸上老

有一种痛苦的表情。她在大楼的各个战略要地都放了一只小锅子，里面盛着肉。我在清早或是深夜常常碰见她把剩饭剩菜从二楼窗口扔到街上，给迷路的猫咪吃。有一次，詹姆斯想把一只在他们公寓里迷了路的找不到洞穴的老鼠闷死，她尖声叫嚷着，硬要他放了这小动物。不管什么时候，每逢她打算走动走动的时候，她总得扶住墙或是栏杆，以防摔倒。她恨这座大楼，因为它限制了她的行动自由。她也恨詹姆斯，可最恨的还是那些住户们。她喜爱些什么呢？她喜欢约翰尼·卡森的节目，喜欢坐在大楼前门的台阶上（因为要是没有人搀扶的话，她就再也不能往前走了）。她也喜欢聊天，不管是谁，只要站住听，她就高兴和他聊。她讲起话来前言不搭后语，连不成完整的句子，可骂起她老头子来，那倒是口若悬河，滔滔不绝，而且用的字眼粗野得像个水手。她中气足，嗓门尖，大声叫嚷起来，加上那条狗也狂吠着给她助威，整个大楼都能听见。她从来没有拾掇得干干净净、利利索索，牙齿都蛀蚀了。她大清早穿着一件污渍斑斑的罩衫，戴着一顶下楼时才戴上的新做的蓝色凉帽，坐在台阶上，观看街道上来来往往的行人。在这世界上她没有任何地方可以去。那副可怜巴巴的样子，真是世界上的一幅最悲惨的图画，谁看了都会伤心。我有好多次听见她尖声叫喊。詹姆斯对我说，她精神受了刺激，不能控制自己。他有一种令人钦佩的优点，就是不论老伴骂得多凶，也不论当着谁的面给他多大难堪，他总是耐着性子，从来不对她发脾气。世界上第二悲惨的图画，便是他俩在哈佛广场上，他搀着她，在匆匆来去的人群中慢吞吞地趑趄的情景。他们周围是一群群穿着超短裙的姑娘们，衣服上印着J字的名牌大学学生们，“垮了的一代”颓废青年们以及从轿车上下来的日本旅游者。这些旅游者身挎照相机，打算把哈佛广场的每一英寸土地都照下来，只是对这两个贫寒的夫妇连看也不屑看一眼。有一次他对我说，一个嬉皮士和他们擦肩而过，然后回过头来，喊道：“飞毛腿的老爷爷和老奶奶，别再打破赛跑纪录了。”

二楼上还住着一位老姑娘奥哈拉小姐，她非常恨沙利文，只有老姑娘才能对老人怀这种切齿之恨。她对门住着一位温文尔雅的独身主义者，名叫墨菲。他曾在北非蒙哥马利元帅麾下服役，现在将有生之余年用于打扫他的一小套房间以及跟奥哈拉小姐闲聊。这层楼是爱尔兰人的天下。

我从来没有探听出奥哈拉小姐为什么对沙利文夫妇这样恨之入骨。也许是因为他们邋遢邋遢，而洁癖却是这位老姑娘的第二生命。也许是因为奥哈拉小姐有

一种爱尔兰人的自命不凡的傲气，而他俩却是爱尔兰人当中那号墨守成规的老古板。也许只是因为她没有喜欢他们的理由。她非常讲究干净卫生，把她屋里的点点垃圾用隔天的《基督教科学箴言报》包得整整齐齐的，用一根新的细绳子捆好，并打上个漂亮的蝴蝶结，再放到门外。我每天捡起这些整整齐齐的小垃圾包时，总有点纳闷，很想知道她是从哪儿弄到这些细绳的。于是我幻想开了，想象她在夜晚时分在菜场的肉摊附近徘徊，用一根发针把一团团的亚麻纤维挑起来，把一码一码白色的细绳藏到灰色的毛线衫底下（她老是穿这件毛线衫），蹒跚着离去。我甚至还想象她回到小小的住屋时得意地窃笑，在烛光下把这些绳子绕成一个大白球，然后藏到面包箱里。奥哈拉小姐平时总是把房门掩着，只露出一道微缝，到深夜才把门关上。我猜想，大楼里不论发生什么事，她都听得见。我提心吊胆，不敢和哪个女人起劲地谈恋爱，唯恐她偷听了去，把我高兴得忘乎所以的话记下来，日后如果我冒犯了她，她便可以恶意地统统给我抖出来。

她住在这座大楼的年数比沙利文还多，我想，她这一辈子最大的野心就是要活得比他长。有朝一日这老汉咽了气，她便带上毛线团和织针，去为他守灵。约莫二十五年以来，她一直钻头觅缝想方设法，挑唆房地产公司将这老头儿解雇。夏天的夜晚，当我费劲地拖二楼的地板的时候，她总要请我喝一杯根汁饮料，吃点苹果或是杯形糕饼，作为贿赂，盘根问底地要我说他的坏话，以便作为反对他的证据。

“罗伯特他是个肮脏的老东西。”她像一般小老太婆那样压低了嗓音说，“他满地扔肮脏的烟头，要你收拾，别理他那一套，你向公司告他去。”

我总是对她说：“啊，我不在乎这些。”边说边咕咚咕咚大口地喝根汁饮料。

“嗯，告诉你，这两个老家伙真是一对酒鬼，二十五年当中没有清醒过一天。”

“嗯，不过你要知道，那老夫人病病歪歪的，也挺可怜。”

“嘿！”她厌恶地扬了扬双手，“什么病？不喝酒她才病，老头子给她酒喝，啥病也没了。”

我压下啤酒引起的嗝，问道：“你在这儿住了多长时间了？”

她向我做了个手势，叫我跟她从过道里走进她那套阴暗的住屋。“别对他

说，”她朝沙利文的房门摆摆头，“我在这儿住了三十六年了。”她等待我现出惊讶的表情，然后再添上一句：“原先这大楼挺不错，这两个酒鬼一来就糟了。”

她递给我一个苹果，殷勤地问我，那只狗的吠声是否惹我厌烦，随后又塞给我一块牛奶巧克力胡桃饼，告诉我头天晚上那些猫又在地板上撒尿了。她说那只大衣箱太高了，她够不着，叫我把箱顶抹干净。看见有几粒尘土从我的抹布上掉到地板上，她便叫我捡起来。捡罢，她硬要我再喝一杯根汁饮料，然后又叫我看她的照片簿。她忽然又灵机一动，叫我从墙上取下一张古旧的、她曾祖父的大照片（那幅照片也挂得太高了，她够不着），也拿去掸掸干净。照片上可能又有些尘土掉到地板上，我们又一起拾掇干净。最后她说：“他实在是个肮脏的老家伙，罗伯特。别害怕，你上房产公司经理那儿去告他。你哪天去都行。”

我向她保证，要是沙利文稍微触犯了我，我就去告他，最后她又塞给我一个苹果和一些钱。我把苹果收下来，却婉言谢绝了那些钱。于是我逃了出来，继续拖地板。就在这时候，她还从那半掩的门缝觑着我，笑眯眯地看我干活。

有一次我问詹姆斯：“奥哈拉小姐干吗那么恨你？”

他抬起夹着卷烟的手，让长长一截烟灰很优美地落到地板上。“那个老巫婆，不是个玩意儿。打我来这儿以后，她一直像乌眼鸡似的盯着我。”他说，“别信她的屁话，罗伯特。她这号人就爱围成一圈，坐着唱赞美诗，眼看这个州的圣人们都被活活烧死，才称心满意。”

他从来没有给过我合适的回答。不过，哪怕那只狗老是朝人乱叫而且要是挣开锁链，准会把人咬死，谁也不会因为这一点而讨厌这位老人。他们只剩下这条狗了。每天夜晚，在他那堆垃圾里面有一只喝得滴酒不存的酒瓶，就有一只舐得空空如也的狗食罐头。有几个晚上他把这畜生牵出去，做一次长途散步，一直走到快瘫倒了，挪不动步子，只好央求别人把他们连人带狗领回大楼。

### 三

在那些日子里，我忘记了我首先是个黑人，竟和一位挺可爱的姑娘好上了，而那姑娘首先不是黑人。那时候我们俩都年轻，都很乐观。她和我一个看法，相信我有潜力，会有出息，她看上我，部分也是为了这一点。我感到幸福，因为她属于我，而不是属于那个造成她的特殊身份的种族。我沉浸在恋爱中，过着一种特别舒服的生活。我不必留起小胡子，不必愤世嫉俗装成那种颓废的嬉皮士，也不必趾高气扬，摆出一副名牌大学生的派头。我不必抽大麻烟，或是供给她大

麻烟卷，不必唱高调为这个那个事业奋斗。只消为自己打算，保持本来面目，自得其乐就行了。我写些作品，不求发表，只求我们俩自我愉悦就心满意足了。她像许多爱好艺术的富人一样，有点附庸风雅，想从相好的身上沾一点自己所缺少的气质和才华，可是我并不在乎这一点。我原谅她这一缺点，因为她原谅了我喜怒无常的性情、身上经常散发的那股垃圾气味，以及藏在内心深处的对白人的敌意。她介意的只是我和詹姆斯交往，听他喋喋不休地拉呱，浪费了好多宝贵的光阴。她认为，他讲的都是翻来覆去的无聊的唠叨话，对我毫无价值。她惯于听那些老财主谈天，他们的话像溪流一般蜿蜒曲折地漫流下去，弯过来绕过去总离不了一个主题：他们多么有钱，不久以后将要留下一笔多么巨大的遗产。她并不冷漠，她的教养使她知道该怎样容忍贫苦的老人，也许还会在走过他们身边的时候顺便打个招呼。可是仅此而已。

我第一次介绍她和沙利文认识的时候，老汉并不喜欢她，因为他看出她并不是嬉皮士，不会被解雇。性格开朗、随和的人对属于两个不同种族的嬉皮士姘居还比较能容忍，可是他们对于一对明智的、性格严肃的黑白夫妇就不能容忍了。对于私通的嬉皮士，他们会付之一笑，不屑考虑，因为他们认为这种人是白人和黑人当中臭味相投的败类，是受到白人和黑人的双方鄙视的。可是后一种明智严肃的夫妇，既没有过分亲昵的举动，也没有露骨的卿卿我我的肉麻行为，甚至于自我标榜最开明的人，也不会轻易饶过了。

我介绍他们认识以后不久，有一天，他在我的宿舍里问我：“那个姑娘是爱尔兰人，对吗？”

“不是。”我明确地回答。

“她叫什么来着？”

“朱迪·史密斯。”我说。其实她根本不叫这个名字。

“唔，我可以认出来，”他说，“她有爱尔兰的血液，没错。”

“谁都有一点爱尔兰血液。”我告诉他。

他像猫一样狡黠地从厚厚的镜片后覥了我一眼，然后说道：“唔，她的出身不错，我猜想。”

“我也这么想。”我说。

他停顿了一会儿，让一截烟灰掉到地毯上。“他们说，上校夫人和内莉·奥格雷迪在血统上和亲姐妹一样。”然后他又加了一句，“和作家鲁德亚德·吉卜